

3t12m电动葫芦 船舶专用电动葫芦 单速电葫芦

产品名称	3t12m电动葫芦 船舶专用电动葫芦 单速电葫芦
公司名称	河南华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
价格	3400.00/台
规格参数	品牌:亚重 型号:3t12m 产地:河南长垣
公司地址	河南省长垣县宏力大道与阳泽路交汇处
联系电话	0373-8089018 18737389681

产品详情

产品特点：

CD1型电动葫芦产品特点：重量轻、体积小、结构紧凑、品种规格多、运行平稳、操作简单，使用方便。它们可以在同一平面上直的、弯曲的、循环的架空轨道上使用，也可以在以工字钢为轨道的电动单梁、手动单梁、桥式、悬挂、悬臂、龙门等起重机上使用。CD1型电动葫芦广泛应用在工厂、货栈、码头、电站、伐木场等场合，是起升搬运物品最理想的起重设备。

工作原理：

电动葫芦中间是钢丝绳卷筒，用小车悬挂于工字钢制作的天车大梁上，一端用法兰固定一台能够制动的锥形转子电动机，用传动轴将动力传递到另一端的减速机。经过减速的动力传递给钢丝绳卷筒，带动吊钩起重。行走小车是一个小锥形转子电动机，经过减速，动力传递给行走轮，小车就能沿着工字钢行走。这个天车在大车的行走装置的带动下，就能完成起重和移动定位的任务。

维修注意事项：

- 1、新安装或经拆检后安装的电动葫芦，首先应进行空车试运转数次。但未安装完毕前，切忌通电试转。
- 2、正常使用前应进行以额定负荷125%,起升离地面约100毫米，10分钟的静负荷试验，检查是否正常。
- 3、动负荷试验是以额定负荷重量，作反复升降与左右移动试验，试验后检查其机械传动部分，电器部分和连接部分是否正常可靠。
- 4、在使用中，绝对禁止在不允许的环境下，及超过额定负荷和每小时额定合闸次数(120次)情况下使用。
- 5、安装调试和维护时，必须严格检查限位装置是否灵活可靠，当吊钩升至上极限位置时，吊钩外壳到卷

筒外壳之距离必须大于50mm(10t, 16t, 20t必须大于120mm)。当吊钩降至下极限位置时, 应保证卷筒上钢丝绳安全圈, 有效安全圈必须在2圈以上。

6、不允许同时按下两个使电动葫芦按相反方向运动的手电门按钮。

7、工作完毕后必须把电源的总闸拉开, 切断电源。

8、电动葫芦应由专人操纵, 操纵者应充分掌握安全操作规程, 严禁歪拉斜吊。

9、在使用中必须由专门人员定期对电动葫芦进行检查, 发现故障及时采取措施, 并仔细加以记录。

10、调整电动葫芦制动下滑量时, 应保证额定载荷下, 制动下滑量 $S \leq V/100$ (V为负载下一分钟内稳定起升的距离)。

11、钢丝绳的报废标准: 钢丝绳的检验和报废标准按CB/T5972-1986《起重机械用钢丝绳检验和报废实用规范》执行。

12、电动葫芦使用中必须保持足够的润滑油, 并保持润滑油的干净, 不应含有杂质和污垢。

13、钢丝绳上油时应该使用硬毛刷或木质小片, 严禁直接用手给正在工作的钢丝绳上油。

14、电动葫芦不工作时, 不允许把重物悬于空中, 防止零件产生永久变形。

15、在使用过程中, 如果发现故障, 应立即切断主电源。

16、使用中应特别注意易损件情况。

17、10~20吨葫芦在长时间连续运转后, 可能出现自动断电现象, 这属于电机的过热保护功能, 此时可以下降, 过一段时间, 待电机冷却下来后即可继续工作。

公司简介 河南华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是国内起重机械配件制造领域加工能力、产能的专业供应商, 生产能力从毛坯制造、粗加工到精加工, 零件装配直至终端产品交付, 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专业服务。

公司注册资本5600万元, 总资产1.2亿元, 年销售收入1.5亿元。占地面积7.5万余平方米, 其中已建成钢结构厂房面积2.8万平方米, 现时拥有员工310人, 大型机加工设备12台(套), 中型设备280台(套)。

河南华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秉承着“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专业服务”的经营理念, 华工人自公司建立伊始便遵循简单有效、规范有序的管理精神, 专注于起重机械配件领域, 以高品质、全系列的产品面向客户。投入运营以来, 不断地发展大中型企业客户和知名的整机生产厂家, 在用户中赢得了良好的口碑, 使亚重品牌成为起重行业的后起之秀。

亚重牌产品涵盖抓斗、夹具、吊具、车轮组、联轴器、吊钩组、滑轮组、卷筒组、电动葫芦等十大类6000余种, 并承接各种材质的非标产品设计与制造。亚重牌产品不断进入全国起重机市场, 更自豪的成为众多知名整机厂商的战略合作伙伴。